

#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共同努力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共计召开九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 2019 年内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本届监事会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了九次会议，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	时间	内容
1	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4 月 9 日	1、《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2019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8、《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9、《关于延长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12、《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
2	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9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调减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 2、《关于第二次修改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关于第二次修改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	2019 年 4 月 24 日	1、《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会议		
4	第四届监事会 2019年第四次 会议	2019年5 月9日	1、《关于修订〈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 2、《关于〈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核实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4、《关于向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 2019年第五次 临时会议	2019年6 月6日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 2019年第六次 会议	2019年7 月5日	1、《关于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 5、《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 2019年第七次 会议	2019年8 月28日	1、《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	第四届监事会 2019年第八次 会议	2019年 10月25 日	1、《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4、《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5、《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华控盛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终止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9	第四届监事会 2019年第九次 会议	2019年 12月25 日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2、《关于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2019年，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各项重大决策符合法律程序，符合股东利益。未发现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和财务制度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 （三）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意见

本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

（2）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整套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确保了各项工作有章可循；

（3）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

## 三、监事会2020年工作计划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

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

（一）定期参加监管机构及其派出机构组织的培训，加强自身学习，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对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确保公司执行有效的内部监控措施，防范或有风险。 。

（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8日